
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貳月廿五日收到

7045

事為電復未組設對敵經濟封鎖機構奉表應請免予填報由

由

擬

批示

拟存查  
郵件

件附

30 2月27日(星期四) 時  
第496號  
省建字

備

縣建

民國三

134

二月

湖北省利川縣政府快郵代電

湖北省政

府主席陳

一

奉鉤府

本年二月

省建三施

字

第四二九五號灰代電轉發對敵經濟封鎖機構調查

字

表飭填報稟轉二

本縣查禁走私

事宜係飭由本府警

佐辦理並未另組機關奉表

擬請准予免

予免填謹電呈復

事

為電復未

組設對敵經濟封鎖機構奉表應請免予填報由

由

擬

批示

事

為電復未

組設對敵經濟封鎖機構奉表應請免予填報由

鑒核利川縣縣長張家駒



印丑皓縣建印

湖北省檔案館